

# 2023 年度校级科研项目建设实施要点

各学院、基础部、思政室：

为了更好地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《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(2020-2023)》以及我校 2022 年 12 月 27 日校长办公会议关于“建设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课程”的工作要求，全面提升 2023 年度校级科研项目建设，全力培育我校 2023 年度市级精品课程、市级课程思政等申报项目，特制订《2023 年度校级科研项目建设实施要点》，请参照执行。

## 一、基本原则

2023 年度校级科研项目建设遵循“统筹推进、重点突破”的基本原则，聚焦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（以下简称“校级精品课程”）、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（以下简称“校级课程思政”）、校级职业教育精品教材（以下简称“校级精品教材”）相关的项目建设，注重对标与遴选。

## 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我校在编正式教职工均可申报校级科研项目。

（二）项目申报人应具有一年以上教龄和助教以上职称。

（三）项目申报人应具有一定的教学研究能力，对所选项目有一定的研究基础，并取得一定的研究成果。

（四）符合申报条件的教职工每人限报一项以自己为申报人的项目。

### 三、指标要求

#### （一）关于精品课程建设

1. 校级精品课程建设应认真对标《上海高等职业市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评选指标》等文件要求，在资源建设上以自主设计与开发为主，与课程内容相匹配、全覆盖，资源类型丰富、形式多样；体现课程思政、行业发展的前沿技术与最新成果。
2. 校级精品课程建设应科学规划在线学习资源，其中授课视频不少于16个，动画、授课视频、虚拟仿真等类型资源不少于30%，并适时上传“智慧树”等在线教学公共平台，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。

#### （二）关于课程思政建设

1. 校级课程思政建设应认真对标教育部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等文件要求，坚持立德树人、德技并修，深度挖掘提炼专业知识体系中所蕴含的思想价值和精神内涵。
2. 校级课程思政建设应认真落实到课程目标设计、教学大纲修订、教材编审选用、教材课件编写等课堂教学建设全过程，有机融入劳动教育、工匠精神、职业道德、职业精神和职业规范等内容。

### （三）关于精品教材建设

1. 校级精品教材建设应认真对标教育部《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实施方案》等文件要求，突显职业教育类型特色，以规划教材为引领，增强教材适用性、科学性、先进性。

2. 校级精品教材建设应紧密对接产业升级和职业教育数字化改变，努力开发深入浅出、图文并茂、形式多样的活页式、工作手册式等新形态教材；将岗位技能要求、职业技能竞赛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标准有关内容融入教材，形成可听、可视、可练、可互动的数字化教材。

## 四、时间安排

### （一）2023年2月24日

各学院向教科处提交学院院长签字的纸质版《2023年\_\_\_\_\_学院校级科研项目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1）；各学院项目负责人向教科处提交申报材料（电子版）。

### 项目负责人须提交的申报材料包括：

#### 1. 附件2

校级科研项目立项申请书（所有项目负责人须提交）

#### 2. 附件3

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表（校级精品课程负责人提交）

#### 3. 附件4

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（校级课程思政负责人提交）

4. 附件 5

校级精品教材项目开题报告（校级精品教材负责人提交）

5. 附件 6

校级科研项目开题报告（校级其他项目负责人提交）

请项目负责人将申报材料发送至下列邮箱：

[1027808208@qq.com](mailto:1027808208@qq.com)。

项目联系人：师雷。联系人电话：18616867259

（二）2023 年 3 月（日期待定）

由教科处牵头，组织开展 2023 年度校级科研项目开题评审。负责人准备 PPT 汇报答辩 8 分钟，专家提问环节 7 分钟。

（三）2023 年 3 月（日期待定）

公布 2023 年度校级科研项目评审结果，获批项目正式启动。

## 五、经费支持

2023 年度校级科研项目成功获得开题后，学校将给予不同程度的资金支持，具体标准如下：

（一）校级精品课程：15000 元

（二）校级课程思政：10000 元

（三）校级精品教材：5000 元

(四) 校级其他项目：3000 元

此外，经学校学术委员会评审通过，如在校级精品课程的基础上申报市级精品课程，学校将追加一定程度的资金支持。

## 六、工作要求

加强校级精品课程、校级课程思政、校级精品教材建设是学校落实立德树人、推进内涵发展的重要途径，各学院院长作为学院校级科研项目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应高度重视、靠前指挥、抓好落实、把控质量。

## 七、项目指南

以下所列项目指南共分五类，各类选题均为方向性标题，仅供申报者选题时参考。项目负责人应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项目名称。

### (一) 政策研究

- 1、《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中相关政策研究
- 2、《关于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工作的通知》中相关政策研究
- 3、“1+X”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研究
- 4、《上海市推进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方案（2022-2024 年）》中相关政策研究
- 5、教育部《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（2020—2023 年）》任务（项目）中相关政策研究

### (二) 专业建设

6、应用英语（数字贸易）、智慧旅游技术应用等  
新专业申报方案研究

7、学校特色专业（人物形象设计、舞台艺术设计、  
烹调工艺与营养、钢琴调律）建设专项研究

8、中高贯通专业前期申报可行性研究

9、高本贯通专业前期申报可行性研究

### （三）课程建设

10、校级精品课程建设

11、校级课程思政建设

12、校级精品教材建设

### （四）党建、思政方面研究

13、高职学生心理技能与教育策略研究

14、“大数据”时代学生就业指导的培育与研究

15、辅导员工作研究

16、学生社团建设研究

17、文明校园建设方案研究

18、学生诚信教育研究

19、少数民族学生管理与培养研究

### （五）专项研究

20、教育质量年报编制工作研究

21、政府类赛事参赛实践研究

22、教学诊改工作研究

23、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研究

24、创新教学团队建设研究

25、状态数据平台填报工作专项研究

## 八、其他说明

（一）校级各类科研项目申报应统一使用由教务科研处提供的材料样本（从附件 2 至附件 6 中选取）。

（二）校级精品课程建设应统一使用“《课程名称》精品课程建设”项目名称，如“《电子商务实务》精品课程建设”。

（三）校级课程思政建设应统一使用“《课程名称》课程思政建设”项目名称，如“《跨境电商英语》课程思政建设”。

（四）校级精品教材建设应统一使用“《教材名称》教材建设”项目名称，如“《跨境电子商务实务》精品教材建设”。

（五）凡未使用统一名称的校级科研项目，在《2023 年度校级科研项目申报汇总表》中应列为“其他项目”。

教务科研处

2022 年 12 月 28 日

